

中共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闽北职院党〔2021〕66号

中共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 《党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支部）、直属支部，有关处室：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党务公开工作，发展党内民主，强化党内监督，使广大党员更好了解和参与党内事务，动员组织全体师生贯彻落实好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制定《党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做好贯彻落实。

中共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1年10月25日

党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福建省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实施细则》和中共南平市委教育工委《党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制定本方案如下。

一、基本原则

党务公开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发扬民主、积极稳妥、依规依法、服务发展、注重实效的原则。遵循《中国共产党章程》《党内监督条例》《保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法律、法规和党纪没有明确禁止公开的事项，一般可以公开；党务工作首先要在党内公开，保证全体党员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对不涉及保密以及群众关注的重要事项，要按照规定及时向党外公开；落实党员的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监督权，及时回应党员和群众关切，要注重党务公开与校务公开的衔接联动。

二、责任主体

建立各级党组织分级负责，各党委部门、党总支（支部）、直属支部各负其责的党务公开工作责任机制。

（一）学院办公室承担党委党务公开的具体工作，负责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各党委部门、各党总支（支部）党务公开工作。

（二）各党委部门、各党总支（支部）、直属支部承担本党组织党务公开的具体工作。

三、主要内容

党组织贯彻落实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情况；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加强党的建设、领导教育事业改革发展情况；党的组织职能、机构等情况；年度工作计划和重大事项的决策及执行情况；涉及人民群众利益的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除涉及党和国家秘密不得公开或者依照有关规定不宜公开的事项外，一般应当公开。

（一）学院校党委党务公开的主要内容

1. 学习贯彻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情况；

2. 学校总体发展思路，事业发展规划，领导班子任期目标，年度工作要点、重大改革事项、重大民生举措等重大决策和推进落实情况，以及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情况；

3.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以及履行党建工作责任制情况；

4.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党内学习教育，组织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等情况；

5. 领导班子成员分工与职责，党委职能部门设置、职能配置情况，党委换届选举、党组织设立、发展党员、召开民主生活会、保障党员权利、党费收缴使用管理以及党委自身建设等情况；

6. 贯彻执行干部政策及干部工作制度情况，干部选拔任用的条件、程序和结果；

7. 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对党员作出组织处理和纪律处分情况；防止和纠正“四风”现象，联系服务党员和群众情况；

8. 其他应当公开的党务。

（二）党总支党务公开的主要内容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情况；贯彻落实上级和学校党委决议、决定和工作部署情况；

2.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以及履行党建工作责任制情况；

3. 党政联系会议有关“三重一大”等重要决议决策，年度工作计划及工作完成，工作目标、阶段性工作部署、重点工作任务及落实等情况；

4. 领导班子成员分工与职责情况，换届选举、党组织设立、发展党员、民主评议、召开民主生活会、保障党员权利、党费收缴使用管理以及党组织自身建设等情况；

5. 开展党内学习教育、思想政治工作、理论学习计划及落实等情况，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防止和纠正“四风”现象，

联系服务党员和群众情况，对党员作出组织处理和纪律处分情况；

6. 其他应当公开的党务。

（三）党支部和直属党支部党务公开的主要内容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中央和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情况；贯彻落实上级和学校党委决议、决定和工作部署情况；

2. 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党内学习教育、组织党员教育培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对党员作出组织处理和纪律处分情况；防止和纠正“四风”现象，联系服务党员和群众情况；

3. 执行“三会一课”制度、落实支部主题党日等情况；

4. 支部委员会成员分工与职责情况，换届选举、党组织设立、发展党员、民主评议、召开组织生活会、保障党员权利、党费收缴使用管理以及党支部自身建设等情况；

5. 其他应当公开的党务。

（四）学院纪委和纪检监察部门党务公开的主要内容

1.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中央大政方针和重大决策部署，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贯彻落实学校党委、上级纪律检查机关工作部署情况；

2. 开展纪律教育、加强纪律建设，维护党章党规党纪情况；
3. 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委、市委实施细则，发生在群众身边、影响恶劣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情况；
4. 对党员领导干部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犯罪进行立案审查、组织审查和给予党纪处分情况；
5. 对党员领导干部失职失责进行问责情况；
6. 加强纪律检查机关自身建设情况；
7. 其他应当公开的党务。

四、公开的范围

- (一) 领导学校事业发展、涉及全局性的，向全社会公开；
- (二) 涉及党的建设重大问题或者党员义务权利，需要全体党员普遍知悉和遵守执行的党务，向各级党的组织和全体党员公开；
- (三) 涉及特定党的组织、党员和群众切身利益的党务，对特定党的组织、党员和群众公开；
- (四) 对上级党的组织已经公开的党务事项，可以在上级党的组织明确的公开范围内予以传达或者转载。未经审批，下级党的组织不得自行公开上级党的组织的党务事项。

五、工作的程序

- (一) 提出。按照“谁承办、谁提出”的原则，相关部门针对应当公开的项目（以党务公开的主要内容和目录为准见附件1），在3个工作日内拟订党务公开方案（模板见附件2）。

（二）审核。按照“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学校党委的党务公开根据职责由党委各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审核同意后报办公室，在2个工作日内进行必要性、准确性、保密性等方面审查，办公室报党建工作分管领导或党委主要负责人审批；重要事项须经党委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党总支部的党务公开由党总支书记负责审核；党支部的党务公开由党支部书记负责审核。超出审批权限的事项，必须按程序报请上一级党的组织审批。

（三）实施。按照经批准的党务公开方案在2个工作日内实施党务公开。向全社会公开的，可选择通过新闻媒体、学院官网（公众号）、党务公开栏、广播等进行公开；面向党内公开的，可选择通过内网OA、简报、发送短信、传阅文件、党员会议传达等进行公开；面向特定对象公开的，可通过教职工大会、信函答复、电话告知、会议传达等方式进行公开。

（四）归档。按照档案管理的要求，各责任部门和各党总支部对公开的党务信息资料应及时进行立卷归档，并妥善保存。

六、公开的时限

公开的时间要与公开的内容相适应，做到定期公开与不定期公开、长期公开与阶段性公开相结合。具有长期性、稳定性、常规性工作长期公开；年内相对稳定的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动态性、阶段性工作分阶段公开；临时性、应急性工作随时公开。重大问题或复杂问题，应根据公开后的反馈意见进一步的完善，

必要时再进行公开。

七、有关要求

（一）强化学习、增强意识。党员干部职工既是党务公开的责任主体，也是参与者和监督者，要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福建省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实施细则》，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识，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依法依规切实把党务公开做实做好。

（二）突出重点、讲求实效。办公室要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及时依程序调整更新党务公开目录。相关部门要根据党务公开目录切实做好党务公开工作，对需新增或调整的公开项目可向办公室反映。

（三）加强监督、不断完善。将党务公开工作情况纳入党建工作情况报告和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报告的重要内容。通过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检查、年度党建工作考核、绩效考评，对下级组织及其主要负责人抓党务公开工作情况进行考核。未按照本方案规定的内容、范围、程序和方式等实施党务公开，造成不良影响的，对有关党的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予以问责。

附件 1：党务公开目录（含党委和党总支）

2：

3：党务公开方案

附件 1

党委党务公开目录

序号	公开内容	公开范围	主要责任部门
1	学校党委落实上级党组织决定、决议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办公室
2	学校党委的重大决议与决策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办公室
3	学校党委任期工作目标、阶段性工作部署、重点工作任务及落实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办公室
4	群众反映强烈的意见建议或网络舆情处理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办公室
5	学校党委年度工作计划及落实情况	党内外公开	办公室
6	学校“三重一大”议事规则与程序	党内外公开	办公室
7	学校党务工作各项规章制度	党内外公开	办公室
8	巡察督察进驻、反馈、整改等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办公室
9	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分管部门及联系学院	党内外公开	办公室
10	学校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办公室 组织部
11	干部选拔任用、培养考察、民主测评、考核奖惩、干部兼职等需要公开的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组织部
12	学校二级党组织的设置调整及换届选举情况	党内公开	组织部
13	学校党内学习教育、执行“三会一课”制度、落实支部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建设情况	党内公开	组织部
14	学校发展党员、党员教育管理及党员队伍建设、奖惩考核等规章制度情况	党内外公开	组织部
15	党内帮扶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组织部
16	学校党费收缴使用管理、基层党组织建设经费划拨和党费划拨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组织部
17	学校重要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组织部
18	有关党的政策、法规、重大决议、决策等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宣传部
19	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年度工作计划	党内外公开	宣传部
20	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安排情况	党内外公开	宣传部
21	教职工政治学习重点、内容、形式及效果情况	党内外公开	宣传部
22	学校纪委的组织机构、人员组成、工作职责	党内外公开	纪委办公室

23	纪检监察工作原则、工作程序、工作纪律	党内外公开	纪委办公室
24	上级规定公开的纪检监察工作政策、通知等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纪委办公室
25	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办公室、纪委办公室
26	领导干部违法违纪案件查处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纪委办公室
27	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教育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纪委办公室
28	群众来信来访受理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纪委办公室
29	其它应当公开的党务		

附件 2

党总支党务公开目录

序号	公开内容	公开范围
1	贯彻落实上级和学校党委决议、决定和工作部署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2	“三重一大”等重要决议决策情况	党内外公开
3	年度工作计划及工作完成，工作目标、阶段性工作部署、重点工作任务及落实等情况	党内外公开
4	领导班子职责分工、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等情况	党内外公开
5	执行民主集中制、召开民主生活会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6	党支部的设置调整及换届选举情况	党内公开
7	开展党内学习教育、民主评议党员、召开组织生活会等情况	党内公开
8	新党员发展与培养考察，党员转正、党员教育管理及党员队伍建设等情况	党内外公开
9	奖惩考核及党内帮扶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10	党费收缴使用管理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11	开展思想政治工作、理论学习计划及落实等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12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
13	其它应当公开的党务	

注：党务公开目录根据工作情况动态调整。

附件 3

党务公开方案

公开项目		责任部门	
公开范围(对象)		公开时限	
公开方式		联系电话	
主要内容			
责任部门 领导意见	签 字: _____ 年 月 日		
办公室 审查意见	签 字: _____ 年 月 日		
领导 审批意见	签 字: _____ 年 月 日		

抄报：院党委委员、院领导，市委教育工委

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25 日印发
